

屏東縣琉球鄉全德國小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收退費辦法及收費標準

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屏東縣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實施辦理

單位：新台幣元

收費項目		收費金額	收費期限
學費		三至五足歲，免收學費，其學費由教育部補助	一學期
代辦費	材料費	1350 元	一學期
	活動費	900 元	
	午餐費	4060 元	
	點心費	2475 元	
代收費	雜費	900 元	一學期
	保險費	0 元	
	家長會費	0 元	
	課後留園費用	依當學年度延長照顧人數計算而定	
整學期總金額		12185 元	一學期
備註	<p>一、公立國小附設幼兒園全學年（含上、下二個學期）教保服務期間以九個月計算，上下學期各以四點五個月計算，教保服務期間起迄日配合當學年度國小行事曆所定之開學日與休業式日期。</p> <p>二、五足歲係指當年度九月一日前年滿者：3-5 歲幼兒免收學費，其學費由教育部補助。</p> <p>三、3-5 歲符合就學補助之對象，入學即減免費用，家長不用申請。</p> <p>（一）第二胎以上(含第二胎)，全額免費。</p> <p>（二）符合低收入/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身份之幼童，全額免費。</p> <p>（三）第一胎，家長須繳費者，每月繳費不超過 1,000 元。</p> <p>四、符合其他補助資格者，採先收費用，查證符合資格請領補助後予以退費。</p> <p>五、平日及寒暑假延長照顧服務：於學期教保服務起訖日期間或寒暑假辦理課後延托服務，相關人員加班鐘點費及行政支出等。其收費項目及額度，由依據「屏東縣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實施作業計畫」另定之。</p> <p>六、午餐費全額收繳，於每學期合併基本費 160 元及燃料費 300 元。</p> <p>七、其收退辦法依「屏東縣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辦理。</p> <p>（一）幼兒因故請假並於事前 7 日填妥幼兒請假單，且請假日數連續達五日（含例假日）以上者。</p> <p>（二）辦理退費時以家長提供存摺影本，由學校端進行帳戶退費。</p>		